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大事記(111年04月~06月)

111年4月1日(星期五)屏東分署所轄廳舍管理權始全數回歸 舉行揭牌典禮

屏東分署90年承接屏東看守所舊建築整建成立，廳舍建築管理權幾經爭取建物移撥，歷經20年所轄廳舍管理權始全數回歸。楊分署長碧瑛為慶祝移撥與價購程序完成，特辦理命名徵選活動，樓名均以「平」及「屏」字為意義內涵，彰顯行政執行公平正義價值，兼具心在屏東的意象，並將緣由記載於誌念木匾，擇本日舉行揭牌典禮，在春日部落悠揚的排灣族古謠祈福歌聲中，歡慶邁向新的里程碑。

林署長慶宗致詞時感謝屏東分署固守臺灣尾，在歷任首長與同仁的努力下，21年來為國庫徵起金額高達114億元，並獲第二屆政府服務獎殊榮，成功翻轉顧人怨討債形象，語末期勉同仁戮力執行防疫、酒駕與地檢囑託案件，秉持執行有愛、公義無礙的核心價值，在廳舍新名稱所帶來的新氣象中，繼續努力守護臺灣。



111年4月25日(星期一) **行政執行官訓練班第16期學員開訓典禮**

本署於本日舉行「行政執行官訓練班第16期學員開訓典禮」。林署長慶宗致詞時表示本署自108年起即以「傳承與創新」精神，在課程上突破傳統方式，改採併入法制人員訓練班、財政人員訓練所及安排至更多移送機關研習等創新作法，除節省訓練經費外，更使學員在訓練期間能藉由跨機關學習多樣化課程，並建立機關間橫向聯繫管道。更勉勵學員要發揮使命感及責任心，展現執法的決心，並要關懷弱勢，貫徹「公義與關懷」的核心價值；同時更要有創新作為，精進行政效率，方足以應對愈來愈繁複的工作挑戰。。



林署長慶宗授予學員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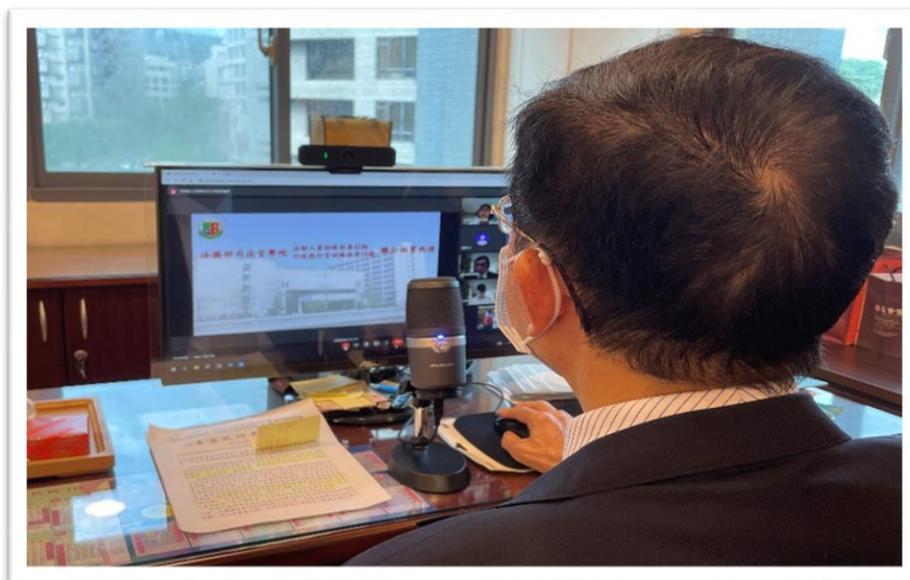
第16期學員開訓合照

111年5月10日(星期二) **行政執行官訓練班第16期學員第2階段專業訓練開訓**

本署「行政執行官訓練班」第16期學員第2階段專業訓練課程，自111年5月9日至同年6月2日，併入司法官學院「法制人員訓練班」第42期，進行為期4週的專業訓練課程。囿於疫情嚴峻，司法官學院決定全課程採視訊方式進行，並於本日下午3點舉辦聯合開訓典禮。本署林署長慶宗受邀致詞時，首先向柯院長表達最誠摯的謝意，感謝學院同意本署新進執行官得以共享寶貴的訓練課程資源。同時期勉全體學員應把握難得機會，互相切磋交流，逐步建立人脈資源；更應在受訓期間認真學習行政法制及行政救濟實務研究等課程，將來正式派任至各機關後，得以發揮所長，落實法制，為國家社會貢獻一份心力。。



司法官學院「法制人員訓練班」第42期開訓全程採視訊方式進行



署長參加司法官學院舉辦聯合視訊開訓典禮

111年5月13日(星期五) 111年度司法特考四等考試書記官暨執行員專業訓練結訓典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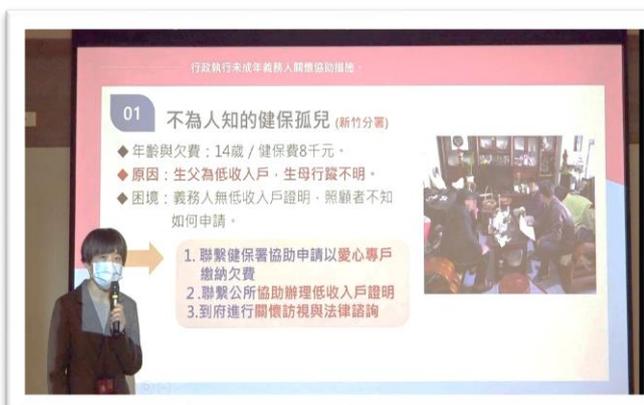
本署各分署新進、補訓書記官及執行員計15名，通過國家考試嚴格篩選後，執行人員必須再密集實務訓練4個月及專業訓練2週，由士林分署代為辦理訓練相關事宜，於本日下午結訓，受訓成績合格後投入第一線戰場，成為國家各項稅、費及罰鍰徵起的新戰力！林署長慶宗於結訓典禮致詞時表示，相信每位受訓人員都是收穫滿滿，受訓期滿回到工作崗位後，仍應多方思考，而對於法律的執行，亦需各別斟酌個案處理，有不了解之處可向執行官及前輩請益，並特別期勉新進執行同仁們，持續加強專業知能，發揮創意，為充裕國庫收入盡一份心力，為行政執行績效再創佳績。



執行人員結訓典禮合照

111年5月18日(星期三)舉辦司法記者小茶敘

本署依法務部指示舉行司法記者小茶敘，因應疫情持續升溫，採預錄方式辦理。本次以「鐵漢也有柔情」為主題，由本署行政執行官以「未成年義務人關懷協助措施」及「檢察機關囑託執行業務之成效」為主題，透過諸多實際個案之介紹，向外界宣導本署暨所屬分署如何善用法定執行措施與跨機關合作溝通，包括與健保單位攜手幫助未成年義務人履行繳納義務，同時以轉介輔導等方式提供其必要生活協助；另與檢察機關合作辦理鈹金、虛擬貨幣等財產變價，共同落實沒收新制，以具體實踐「公義與關懷」的核心價值。



因疫情關係，改由預錄方式辦理，由許湘寧、張雅惠兩位執行官進行簡報

11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與 Youtube 頻道「律師說真話」合作拍攝業務宣導影片

為宣導本署辦理拍賣之成效，普及行政執行與法拍知識，本署與法普 Youtube 頻道「瑩真律師—律師說真話」合作籌畫拍攝「原來行政執行署拍賣會長這樣！」影片於本日正式上架，由該頻道團隊實地參訪新竹分署辦理苗栗地檢署囑託變價之黃金條塊、名錶拍賣會，透過訪談及實際參與拍賣，讓民眾瞭解本署業務職掌與法拍相關資訊，同時宣導辦理檢察機關囑託業務之目標與流程，達到寓教於樂目的。



111年6月20日(星期一)林署長赴彰化分署瞭解南投辦公室配合「中興新村整體規劃」搬遷案

彰化分署配合行政院「中興新村整體規劃」辦理搬遷及修繕計畫案，該分署南投辦公室須於112年2月前搬遷至新址南投市中正路1-30號，所需搬遷及整修經費約為3,672萬元，需報請行政院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因本案為行政院重大政策及具時效性，林署長慶宗特於本日蒞臨該分署進一步瞭解本案，並指示除須摶節經費外，更應落實各項工程管控，以達預算執行目標。



新址：南投市中正路1-30號

111 年 6 月 29 日 (星期三) **舉辦司法記者小茶敘**

本署依法務部指示於本日舉行司法記者小茶敘，以「關懷便民，持續建構多元友善繳款環境捍衛公義，強力執行惡意滯欠案件」為主題，向外界宣導，小額案件藉由多元便民繳款服務之逐步完善化，以 110 年行政執行罰鍰案件為例，透過多元繳款管道繳納之徵起金額，已高達 2.2 億元，成效顯著；另統計，自 109 年至 111 年 5 月底止，經暫予留置及拘提之義務人計約 152 人，在各分署積極查辦下，所清償或分期繳納金額累計高達 1 億 1,644 萬餘元。此外，如義務人經暫予留置或拘提後，仍堅不履行義務者，進一步向法院聲請裁定管收，此類義務人於上述期間內計有約 72 人次，經管收後繳納金額累計亦高達 1 億 8,998 萬餘元，除杜絕惡意脫產滯欠、蔑視公權力之行徑外，更實現國家債權，維護公共利益。(因疫情關係，改為靜態提供書面資料方式辦理)。